

嘉寓控股股份公司 审计报告

鹏盛 A 审字[2025]00064 号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嘉寓控股股份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4-5
	合并利润表	6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0-11
	母公司利润表	12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3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4-15
三、	财务报表附注	16-130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Pengs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0
号同心大厦 21 层 2101 室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0755-82949959 传真：0755-82926578

审计报告

鹏盛 A 审字[2025]00064 号

嘉寓控股股份公司全体股东：

一、无法表示意见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嘉寓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不对后附的贵公司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的重要性，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二、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

（一）函证审计程序受限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38,753.85 万元，发函 95,818.72 万元，回函 355.49 万元，回函比例为 0.37%；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39,832.40 万元，发函 1,514.48 万元，回函 0.00 万元；预付款项账面余额 4,529.37 万元，发函 3,434.46 万元，回函 618.18 万元，回函比例为 18.00%；应付账款账面余额 107,881.32 万元，发函 80,431.87 万元，回函 3,199.56 万元，回函比例为 3.98%；预收款项及合同负债账面余额 18,830.33 万元，发函 13,098.90 万元，回函 256.42 万元，回函比例为 1.96%。2024 年度营业收入 48,217.59 万元，发函 33,402.42 万元，回函金额 10.62 万元，回函比例 0.03%。

由于上述回函较少，我们无法通过实施其他替代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

审计证据，无法判断上述事项可能存在的错报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二）上期审计报告中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在本期仍未消除

2023 年度子公司辽宁嘉寓建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因承接朝阳嘉寓洁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朝阳节能公司”）工程项目，确认收入 21,854.36 万元，本期仍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三）或有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九、承诺及或有事项”所述，贵公司诉讼案件数量多、情况复杂，其最终结果对财务报表的影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我们无法获取或有事项相关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或有事项对贵公司财务报表产生的影响。

（四）持续经营能力

如财务报表附注“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之“（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所述，贵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归母净利润分别为 -35,647.46 万元、-150,225.46 万元、-7,470.71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196,198.73 万元，资产负债率 317.37%，被冻结货币资金金额 1,307.02 万元，占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1,778.41 万元的 73.49%；被查封房产账面价值 13,391.59 万元；未偿还银行借款 29,225.90 万元，其中：逾期 5,690.00 万元；江西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等多个子公司依法被破产管理人接管；2024 年 12 月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终结嘉寓控股股份公司预重整。

以上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查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确定性。我们无法获取与持续经营能力相关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对贵公司的财务报表执行审计工作，以出具审计报告。但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的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陈海强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余自勇

2025 年 4 月 18 日

嘉寓控股股份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嘉寓控股股份公司，原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由田家玉发起设立，于 1987 年 1 月 5 日在北京市顺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北京市顺义区。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000102526927Q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71,676 万元，股份总数 71,676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71,676 万股。公司股票于 2010 年 8 月 2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主营业务涉及新能源行业及建筑装饰行业。其中，光伏组件业务、光伏、风电 EPC 业务及光热+清洁取暖业务所处行业为新能源行业；门窗幕墙业务所处行业为建筑装饰行业。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1. 本公司 2024 年度门窗、幕墙及光伏电站施工业务停滞，无新增工程施工业务，连续四年亏损，2024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196,198.73 万元，资产负债率 317.37%，公司处于严重资不抵债状态，财务状况持续恶化；

2.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含子公司) 由于诉讼事项导致公司多个账户被冻结、多处房产被查封, 其中: 冻结货币资金金额 1,307.02 万元, 占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1,778.41 万元的 73.49%; 被查封房产账面价值 13,391.59 万元;

3.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未偿还银行借款 29,225.90 万元, 其中: 逾期 5,690.00 万元, 公司现金流紧张对公司运营构成较大影响;

4. 2024 年度本公司江西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等子公司被依法申请破产, 并被破产管理人接管; 2024 年 12 月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终结嘉寓控股股份公司预重整, 本公司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

以上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本公司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本公司管理层拟实施的进一步的改善措施包括:

1. 加快新能源业务的市场开拓, 推动新能源业务的快速发展, 发挥公司新能源区域管理及资源优势, 加大光伏组件业务及光伏 EPC 项目的承接力度;

2. 持续加强资产管理力度, 提高资产流动性, 进一步细化应收款项的分类管理工作, 全面调动员工积极性, 全员清收, 继续通过诉讼等强制措施加快工程款回收, 对与公司主营业务协同性较差的资产进行剥离, 积极与债权人进行沟通, 不排除可能采取以物抵债方式支付相关款项, 盘活资产, 提高资产流动性;

3. 优化管理架构, 整合优化资源分配, 改善公司经营管理, 强化岗位绩效考核, 完善内控管理机制, 加强预算管理, 严格控制各类成本费用;

4. 公司将进一步拓宽新能源业务的融资渠道, 优化债务结构等, 以此改善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上述改善措施将有助于公司维持持续经营能力, 且实施上述措施不存在重大障碍, 故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编制财务报表是恰当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 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 作为正常营业周期, 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

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三、(六)。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 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 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

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三、(六)。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 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六)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

响该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

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重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1) 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2)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1) 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2)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2. 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除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3.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但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先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然后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等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1) 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

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4) 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计量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时，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考虑了以下因素：

- 1) 信用风险变化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若现有金融工具在报告日作为新金融工具源生或发行，该金融工具的利率或其他条款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3) 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4) 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
- 6)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7)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8) 同一债务人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 9)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10)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11)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12)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变化等。

(5)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欠款人类型和初始确认日期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确定预期信用损失。①其他组合：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各企业之间的应收款项、从公司层面可行使抵消权的款项，本公司判断不存在预期信用损失，不计提信用损失准备。②账龄组合：除其他组合外客户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

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依据近期五个完整年度期末应收账款，采用减值矩阵法并考虑本期的前瞻性信息，计算出期末应收账款在整个存续期内各账龄年度预期信用损失率。③本公司在单项应收账款上若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则按照该应收账款的账面金额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定该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损失准备。

2) 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票据按承兑人分为银行承兑及其他企业承兑。承兑人为银行的票据，公司评估银行的信用风险不会出现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预期不存在信用损失，不计提信用减值准备；承兑人为其他企业的票据，对承兑人的信用违约风险及承兑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进行评估，是否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根据评估风险的高低划分组合，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公司预期不存在信用损失，不计提信用损失准备；其他存在较高信用风险的票据，根据票据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3)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公司逐笔分析判断，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为共同风险特征，对此类其他应收款为组合，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期的前瞻性信息，计提损失准备。②经判断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显著增加的其他应收款，按照该其他应收款的账面金额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损失准备。

4)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合同资产，主要为建造合同中已完工未结算部分，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及客户类型进行适当分组，结合历年客户的履约能力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计提减值准备。

5)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预付款项 预期信用损失 率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4.90	4.94	
1-2 年	9.44	11.98	100.00
2-3 年	25.49	30.39	100.00
3-4 年	72.05	66.87	100.00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预付款项 预期信用损失 率 (%)
4-5 年	86.08	84.6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6)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6)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十一) 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半成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在途物资、产成品(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按照实际成本核算,采用先进先出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工程成本核算以所订立的单项合同为对象;低值易耗品的摊销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核算,领用时一次计入当期费用。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各类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年末进行实地盘点。各类存货的盘盈、盘亏、报废等转入当期损益。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当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1) 市价持续下跌,并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
- 2) 公司使用该原材料生产的产品的成本大于产品的销售价格;
- 3) 公司因产品更新换代,原有库存原材料已不适应新产品的需要,而该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又低于其账面成本;
- 4) 因公司所提供的商品或劳务过时或消费者偏好改变而使市场的需求发生变化,导致市场价格逐渐下跌;
- 5) 其他足以证明该项存货实质上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2) 当存在以下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应当将存货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1) 已霉烂变质的存货;
- 2) 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
- 3) 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4) 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十三)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相互抵销。

2. 合同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照本附注三、(十)

5 “金融工具减值”。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三、(六);

2)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

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3) 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三、（七）。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

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

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成本法核算的除上述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如果其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等情形时考虑减值，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按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

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及分类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办公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固定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计量

（1）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进口关税和其他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场地整理费、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4）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

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0	5.00	9.50-11.88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0	5.00	9.50-11.88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十七）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分类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八）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

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每月月末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九）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但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承租人使用的起始日期。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

-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
- （4）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

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3. 重新计量

本公司根据准则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十）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

- 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 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载明的土地使用年限
软件	5 年	软件使用、更新寿命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对土地使用权的预计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的复核，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对未来持续经营的评价，能确定公司未来会持续拥有土地使用权至土地使用权证载明的土地使用年限，直线法摊销符合土地使用权摊销价值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情况；对软件的预计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的复核，根据原确定的软件预计使用寿命和更新情况进行复核，能确定原确定的预计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是合理的。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1）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2）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臵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二十一）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

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二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相互抵销。

（二十四）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

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五） 租赁负债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1）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3）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4）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以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即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1）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2）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3）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公司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 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1）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2）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3）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4）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5）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

（二十六） 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

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二十七） 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4.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5. 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6.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2)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

述原则处理。

（二十八）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公司发行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交易费用，是指可直接归属于购买、发行或处置优先股或永续债的增量费用。增量费用，是指企业不购买、发行或处置金融工具就不会发生的费用。

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例如登记费，承销费，法律、会计、评估及其他专业服务费用，印刷成本和印花税等），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终止的未完成权益性交易所发生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 收入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

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1）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履约义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2）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3）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本公司在商品货权已转移并取得货物转移凭据后，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时视为已将相关商品控制权转移给购货方，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建筑安装工程项目确认的具体方法：满足某一时段内履行条件的，本公司在该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本公司采用产出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按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如果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费用，不确认收入，并在确定交易对价时考虑可变对价、重大融资成分等因素的影响。

（三十） 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报在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除非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对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一） 政府补助

1. 定义与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三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

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三)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本公司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三、（十九）。

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三、（二十五）。

（1）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简化处理方法。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

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三十四）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1. 母公司；
2. 二级子公司；
3.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4. 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5. 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6. 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7. 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8. 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 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11.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12.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3. 在过去12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12月内，存在上述第1、3和11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14. 在过去12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12月内，存在上述第9、12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15. 由上述第9、12和14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二级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三十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并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追溯调整。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2023 年 8 月 1 日财政部发布的《数据资源暂行规定》中有关“数据资源的会计处理及披露要求”的相关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

2)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解释第 18 号》中“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相关规定，采用追溯调整法。

上述会计政策的执行变更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
-----	------	---------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7、25

(二) 税收优惠

1. 根据财税（2020）23号文件的规定，子公司重庆嘉寓门窗幕墙工程有限公司2021年至2030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 子公司嘉寓股份（新加坡）有限公司按17%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根据财税（2020）23号文件的规定，二级子公司嘉寓未来能源科技（武威）有限公司、武威嘉寓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酒泉嘉寓未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属于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2021年至2030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4. 二级子公司嘉寓光能科技（阜新）有限公司2022年被批准为高新技术企业，按规定自2022年至2024适用15%的所得税税率；

5. 除上述子公司外，本公司及其他子公司适用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三) 其他

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等，按照国家税法有关规定照章计征缴纳。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3,685.99
银行存款	17,235,636.57	29,823,747.53
其他货币资金	548,477.07	10,202,421.21
合 计	17,784,113.64	40,029,854.7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9,692.03	30,003.38

说明：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为子公司嘉寓股份（新加坡）有限公司的货币资金金额。

(2) 其他货币资金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806.04	152,801.13
保函保证金	6,454.91	6,443.61
农民工保证金	514,262.58	1,117,067.17
信用保证金	24,953.54	24,909.78
定期存款		8,901,199.52
合 计	548,477.07	10,202,421.21

(3) 受限货币资金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806.04	152,801.13
保函保证金	6,454.91	6,443.61
农民工保证金	514,262.58	1,117,067.17
信用保证金	24,953.54	24,909.78
定期存款及冻结资金	12,521,690.13	35,707,348.81
合 计	13,070,167.20	37,008,570.50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4,642.64	102,094.99
其中：天弘基金稳健理财产品	104,642.64	102,094.99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 计	104,642.64	102,094.99

3.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941,034.24	2,051,305.08
合 计	941,034.24	2,051,305.08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90,562.36	100.00	49,528.12	5.00	941,034.24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990,562.36	100.00	49,528.12	5.00	941,034.24
合 计	990,562.36	100.00	49,528.12	5.00	941,034.24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59,268.50	100.00	107,963.42	5.00	2,051,305.08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2,159,268.50	100.00	107,963.42	5.00	2,051,305.08
合 计	2,159,268.50	100.00	107,963.42	5.00	2,051,305.08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990,562.36	49,528.12	5.00
小 计	990,562.36	49,528.12	5.00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7,963.42	6,517.72		64,953.02			49,528.12
合 计	107,963.42	6,517.72		64,953.02			49,528.12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300,000.00
小 计		300,000.00

(5) 期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项 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785,108.87
小 计	785,108.87

4. 应收账款

(1) 账龄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50,622,482.71	258,331,001.04
1-2 年	186,362,450.10	115,993,124.29
2-3 年	97,462,686.81	1,103,878,585.29
3-4 年	204,568,760.93	141,709,267.80
4-5 年	93,624,171.63	334,721,245.40
5 年以上	654,897,921.50	290,989,989.91
账面余额合计	1,387,538,473.68	2,245,623,213.73
减：坏账准备	1,049,903,482.32	1,710,264,441.54
账面价值合计	337,634,991.36	535,358,772.19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50,631,436.74	75.72	852,559,267.87	81.15	198,072,168.8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6,907,036.94	24.28	197,344,214.45	58.58	139,562,822.49
其中：账龄组合	336,907,036.94	24.28	197,344,214.45	58.58	139,562,822.49
合 计	1,387,538,473.68	100.00	1,049,903,482.32	75.67	337,634,991.36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42,816,926.04	73.16	1,350,549,366.61	82.21	292,267,559.4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02,806,287.69	26.84	359,715,074.93	59.67	243,091,212.76
其中：账龄组合	602,806,287.69	26.84	359,715,074.93	59.67	243,091,212.76
合 计	2,245,623,213.73	100.00	1,710,264,441.54	76.16	535,358,772.19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336,907,036.94	197,344,214.45	58.58
小 计	336,907,036.94	197,344,214.45	58.58

3)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4,303,627.93	3,150,877.77	4.90
1-2 年	50,773,376.66	4,793,006.75	9.44
2-3 年	31,686,369.74	8,076,855.65	25.49
3-4 年	19,922,344.26	14,354,049.03	72.05
4-5 年	23,361,301.09	20,109,407.99	86.08
5 年以上	146,860,017.26	146,860,017.26	100.00
小 计	336,907,036.94	197,344,214.45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50,549,366.61	347,086,818.83		7,766,243.25		837,310,674.32	852,559,267.8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9,715,074.93	29,013,374.10		168,546,853.63		22,837,380.95	197,344,214.45
合 计	1,710,264,441.54	376,100,192.93		176,313,096.88		860,148,055.27	1,049,903,482.32

(4)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金额前 5 名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合计数为 205,718,228.29 元，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1.43%，相应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74,218,803.77 元。

5. 应收款项融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	
合 计	300,000.00	

6.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1) 明细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868,120.95	6.33		2,868,120.95
1-2 年	19,550,237.82	43.16	19,550,237.82	
2-3 年	7,967,831.32	17.59	7,967,831.32	
3 年以上	14,907,539.05	32.92	14,907,539.05	
合 计	45,293,729.14	100.00	42,425,608.19	2,868,120.95

(续上表)

账 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3,412,535.70	25.55		23,412,535.70
1-2 年	13,448,108.97	14.67		13,448,108.97

账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3 年	37,307,578.47	40.70	3,859,400.21	33,448,178.26
3 年以上	17,492,074.17	19.08	17,444,704.98	47,369.19
合计	91,660,297.31	100.00	21,304,105.19	70,356,192.12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 期末余额的 比例 (%)	预付款时间	坏账准备
单位 1	非关联方	6,248,530.57	13.80	1-2 年	6,248,530.57
单位 2	非关联方	6,178,990.67	13.64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3 年以上	5,869,221.47
单位 3	非关联方	4,089,912.24	9.03	1-2 年、2-3 年、3 年以上	4,089,912.24
单位 4	非关联方	2,816,000.00	6.22	3 年以上	2,816,000.00
单位 5	非关联方	2,804,740.31	6.19	1-2 年	2,804,740.31
合计		22,138,173.79	48.88		21,828,404.59

7.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654,312.12	18,282,775.94
合计	8,654,312.12	18,282,775.94

(2) 其他应收款

1) 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往来款	379,273,715.59	38,895,890.68
保证金	11,309,335.80	16,303,818.94
押金	202,000.00	366,609.80
备用金		129,965.10
其他	7,538,941.00	7,538,941.00
账面余额小计	398,323,992.39	63,235,225.52
减：坏账准备	389,669,680.27	44,952,449.58
账面价值合计	8,654,312.12	18,282,775.94

2) 账龄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31,737,315.66	11,318,674.96
1-2 年	34,189,378.15	5,014,315.27
2-3 年	71,109,678.62	1,873,459.52
3-4 年	61,858,825.19	6,944,032.09
4-5 年	99,778,252.77	13,817,450.76
5 年以上	99,650,542.00	24,267,292.92
账面余额小计	398,323,992.39	63,235,225.52
减：坏账准备	389,669,680.27	44,952,449.58
账面价值合计	8,654,312.12	18,282,775.9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①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71,403,184.33	93.24	371,403,184.3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920,808.06	6.76	18,266,495.94	67.85	8,654,312.12
其中：账龄组合	26,920,808.06	6.76	18,266,495.94	67.85	8,654,312.12
合 计	398,323,992.39	100.00	389,669,680.27	97.83	8,654,312.12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284,664.55	28.92	18,284,664.5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950,560.97	71.08	26,667,785.03	59.33	18,282,775.94
其中：账龄组合	44,950,560.97	71.08	26,667,785.03	59.33	18,282,775.94
合 计	63,235,225.52	100.00	44,952,449.58	71.09	18,282,775.94

②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其中：1 年以内	3,664,577.56	181,030.13	4.94
1-2 年	2,137,512.18	256,073.97	11.98
2-3 年	3,128,873.32	950,864.60	30.39
3-4 年	1,182,815.24	790,948.56	66.87
4-5 年	4,671,760.27	3,952,309.19	84.60
5 年以上	12,135,269.49	12,135,269.49	100.00
合 计	26,920,808.06	18,266,495.94	

4)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期初数	9,063,489.81	794,585.41	35,094,374.36	44,952,449.58
期初数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510,258.09	210,677.42	393,587,718.55	403,308,654.06
本期收回或转回	4,050,282.90			4,050,282.90
本期核销			33,266,929.53	33,266,929.53
其他变动	9,397,501.38		11,876,709.56	21,274,210.94
期末数	5,125,963.62	1,005,262.83	383,538,453.82	389,669,680.27

说明：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原因：原纳入合并范围的三家子公司（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于本年度破产出表，原关联主体账上的其他应收款项在本期全额计提了减值。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的比例 (%)	期末坏账准备
单位 1	往来款	156,906,432.55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3-4 年、4-5 年、5 年及以上	39.39	156,906,432.55
单位 2	往来款	115,933,843.60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3-4 年、5 年及以上	29.11	115,933,843.60
单位 3	往来款	89,453,379.67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3-4 年、4-5 年、5 年及以上	22.46	89,453,379.67
单位 4	往来款	9,109,528.51	1-2 年、3-4 年、4-5 年、5 年及以上	2.29	9,109,528.51
单位 5	往来款	2,232,159.00	4-5 年、5 年及以上	0.56	1,896,106.51
小 计		373,635,343.33		93.81	373,299,290.84

8.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968,128.62	6,555,246.35	11,412,882.27	29,743,731.18	6,449,647.69	23,294,083.49
在途物资	14,987,729.24	13,708,727.69	1,279,001.55	35,810,683.95		35,810,683.95
在产品	1,329,595.30		1,329,595.30	3,614,323.82		3,614,323.82
库存商品	11,544,050.34	6,333,278.19	5,210,772.15	14,638,882.80	9,843,208.59	4,795,674.21
合同履约成本	247,707,477.67	239,011,646.90	8,695,830.77	851,934,833.99	535,655,200.31	316,279,633.68
合 计	293,536,981.17	265,608,899.13	27,928,082.04	935,742,455.74	551,948,056.59	383,794,399.15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449,647.69	2,766,182.45		2,178,819.03	481,764.76	6,555,246.35
在途物资		14,342,417.48			633,689.79	13,708,727.69
库存商品	9,843,208.59	2,932,912.24		6,311,422.19	131,420.45	6,333,278.19
合同履约成本	535,655,200.31	112,877,265.61		62,372,650.37	347,148,168.65	239,011,646.90
合 计	551,948,056.59	132,918,777.78		70,862,891.59	348,395,043.65	265,608,899.13

9. 合同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 结算项目	413,993,671.48	302,963,755.20	111,029,916.28	956,605,494.39	636,977,799.62	319,627,694.77
合 计	413,993,671.48	302,963,755.20	111,029,916.28	956,605,494.39	636,977,799.62	319,627,694.77

说明：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重大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江苏嘉寓、四川嘉寓、广东嘉寓、四川嘉寓于本年出表，其账上核算的合同资产随之出表。

(2)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413,272,163.25	99.83	302,928,401.30	73.30	110,343,761.95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721,508.23	0.17	35,353.90	4.90	686,154.33
合 计	413,993,671.48	100.00	302,963,755.20	73.18	111,029,916.28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930,272,778.68	97.25	635,687,496.55	68.33	294,585,282.13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26,332,715.71	2.75	1,290,303.07	4.90	25,042,412.64
合 计	956,605,494.39	100.00	636,977,799.62	66.59	319,627,694.77

2) 采用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721,508.23	35,353.90	4.90
小 计	721,508.23	35,353.90	4.90

(3) 减值准备变化情况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635,687,496.55	63,154,174.00		66,689,492.25		329,223,777.00	302,928,401.30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290,303.07	14,083.86		1,247,654.18		21,378.85	35,353.90
合计	636,977,799.6	63,168,257.86				329,245,155.85	302,963,755.20

10.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抵扣、待认证进项税额	39,947,983.21		39,947,983.21	52,229,687.44		52,229,687.44
预缴税款	284,281.84		284,281.84	1,341,186.46		1,341,186.46
计提定期存款利息				789,117.65		789,117.65
其他	77,853.68		77,853.68	66,221.38		66,221.38
合计	40,310,118.73		40,310,118.73	54,426,212.93		54,426,212.93

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和损失	其他
北京京昱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投资	7,282,086.51			-14,903.67	
北京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股权投资					
北京嘉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投资	47,925,089.27			44,140.60	
合计	55,207,175.78			29,236.93	

(续上表)

项目	期末数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和损失
北京京昱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投资	7,267,182.84		-232,817.16
北京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			-7,500,000.00

项 目	期末数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和损失
有限公司股权投资			
北京嘉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投资	47,969,229.87		-770.13
合 计	55,236,412.71		-7,733,587.29

(2) 本期终止确认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 目	终止确认时公允价值	因终止确认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	终止确认原因
欣筑建筑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股权投资		-84,000.00	转让
小 计		-84,000.00	转让

12. 投资性房地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125,790,450.94			125,790,450.94
本期增加金额	479,866.97			479,866.97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479,866.97			479,866.97
3) 企业合并增加				
本期减少金额	69,809,944.02			69,809,944.02
1) 处置	69,809,944.02			69,809,944.02
2) 其他转出				
期末数	56,460,373.89			56,460,373.89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期初数	46,217,172.64			46,217,172.64
本期增加金额	4,204,671.86			4,204,671.86
1) 计提或摊销	4,178,079.28			4,178,079.28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26,592.58			26,592.58
本期减少金额	14,470,821.50			14,470,821.50
1) 处置	14,470,821.50			14,470,821.50
2) 其他转出				

期末数	35,951,023.00			35,951,023.00
减值准备				
期初数				
本期增加金额	815,809.24			815,809.24
1) 计提	815,809.24			815,809.24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期末数	815,809.24			815,809.24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9,693,541.65			19,693,541.65
期初账面价值	79,573,278.30			79,573,278.3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悦泰嘉里 23 号楼 2 单元 8 层 1 号	270,330.61	权属证书待开发商统一办理
悦泰嘉里 23 号楼 2 单元 5 层 1 号	270,330.61	权属证书待开发商统一办理
悦泰嘉里 23 号楼 2 单元 10 层 1 号	270,330.61	权属证书待开发商统一办理
悦泰嘉里 23 号楼 1 单元 5 层 2 号	270,330.61	权属证书待开发商统一办理
小 计	1,081,322.44	

13.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固定资产	149,063,733.09	343,515,699.48
固定资产清理	31,052,113.07	
合 计	180,115,846.16	343,515,699.48

(2)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366,488,991.87	206,406,926.29	11,433,893.72	11,101,727.93	8,408,435.22	603,839,975.03
本期增加 金额	4,372,303.45	5,854,239.96	25,719.11		370,408.05	10,622,670.57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 计
1) 购置	3,721,862.86	5,854,239.96	25,719.11		370,408.05	9,972,229.98
2) 在建工程转入	650,440.59					650,440.59
3) 企业合并增加						
本期减少金额	250,038,688.23	156,192,214.56	3,093,246.30	8,221,300.44	6,095,728.68	423,641,178.21
1) 处置或报废	249,558,821.26	156,192,214.56	3,093,246.30	8,221,300.44	6,095,728.68	423,161,311.24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79,866.97					479,866.97
期末数	120,822,607.09	56,068,951.69	8,366,366.53	2,880,427.49	2,683,114.59	190,821,467.39
累计折旧						
期初数	120,738,319.42	99,382,037.03	8,219,108.67	9,485,832.98	6,357,211.33	244,182,509.43
本期增加金额	15,647,988.19	9,292,158.34	540,418.80	338,838.68	450,595.37	26,269,999.38
1) 计提	15,647,988.19	9,292,158.34	540,418.80	338,838.68	450,595.37	26,269,999.38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本期减少金额	120,282,249.25	94,951,066.48	2,470,032.64	7,565,424.20	5,270,169.99	230,538,942.56
1) 处置或报废	120,255,656.67	94,951,066.48	2,470,032.64	7,565,424.20	5,270,169.99	230,512,349.98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6,592.58					26,592.58
期末数	16,104,058.36	13,723,128.89	6,289,494.83	2,259,247.46	1,537,636.71	39,913,566.25
减值准备						
期初数		15,798,565.05	157,170.78	13,959.94	172,070.35	16,141,766.12
本期增加金额	783,525.27	12,452,475.64			246,008.65	13,482,009.56
1) 计提	783,525.27	12,452,475.64			246,008.65	13,482,009.56
本期减少金额		27,439,759.38	157,170.78	13,528.29	169,149.18	27,779,607.63
1) 处置或报废		27,439,759.38	157,170.78	13,528.29	169,149.18	27,779,607.63
期末数	783,525.27	811,281.31		431.65	248,929.82	1,844,168.05
账面价值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 计
期末账面价值	103,935,023.46	41,534,541.49	2,076,871.70	620,748.38	896,548.06	149,063,733.09
期初账面价值	245,750,672.45	91,226,324.21	3,057,614.27	1,601,935.01	1,879,153.54	343,515,699.4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永泰湘福汇地下 04-D100 车位	84,166.80	权属证书待开发商统一办理
爱建新城二期 1 栋公寓 3-326	699,134.02	权属证书待开发商统一办理
邢台天一城公寓	146,421.38	权属证书待开发商统一办理
邢台天一城车库	77,193.64	权属证书待开发商统一办理
武威基地（一期）	46,277,042.55	新建生产基地，权属证书办理中
小 计	47,283,958.39	

(2) 固定资产清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安徽嘉寓 1、2 号厂房	31,052,113.07	
小 计	31,052,113.07	

14.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在建工程	16,217,542.53	38,742,102.70
合 计	16,217,542.53	38,742,102.70

(2)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武威基地（二期）	37,335,561.60	23,874,952.95	13,460,608.65	6,932,305.74		6,932,305.74
嘉寓一康平清洁能源产业基地项目	17,686,570.39	17,686,570.39		17,494,452.04		17,494,452.04
集热管生产设备安装项目				3,162,610.57	3,162,610.57	
酒泉生产基地	13,426,645.39	10,669,711.51	2,756,933.88	14,315,344.92		14,315,344.92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 计	68,448,777.38	52,231,234.85	16,217,542.53	41,904,713.27	3,162,610.57	38,742,102.7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武威基地（二期）	6,932,305.74	30,403,255.86			37,335,561.60
嘉寓—康平清洁能源产业基地项目	17,494,452.04	192,118.35			17,686,570.39
厂房(辽宁建筑节能)		650,440.59	650,440.59		
集热管生产设备安装项目	3,162,610.57			3,162,610.57	
酒泉生产基地	14,315,344.92			888,699.53	13,426,645.39
小 计	41,904,713.27	31,245,814.80	650,440.59	4,051,310.10	68,448,777.38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处置或报废	其他	
武威基地（二期）		23,874,952.95				23,874,952.95
嘉寓—康平清洁能源产业基地项目		17,686,570.39				17,686,570.39
集热管生产设备安装项目	3,162,610.57			3,162,610.57		
酒泉生产基地		10,669,711.51				10,669,711.51
小 计	3,162,610.57	52,231,234.85		3,162,610.57		52,231,234.85

4)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本期计提减值金额
武威基地（二期）	37,335,561.60	13,460,608.65	23,874,952.95
嘉寓—康平清洁能源产业基地项目	17,686,570.39		17,686,570.39
酒泉生产基地	13,426,645.39	2,756,933.88	10,669,711.51
小 计	68,448,777.38	16,217,542.53	52,231,234.85

15.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5,175,744.01		5,175,744.0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5,175,744.01		5,175,744.01
期末数			
累计折旧			
期初数	3,993,486.22		3,993,486.22
本期增加金额	1,182,257.79		1,182,257.79
本期减少金额	5,175,744.01		5,175,744.01
期末数			
减值准备			
期初数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1,182,257.79		1,182,257.79

16.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194,011,135.28	16,258,644.25	54,368.05	760,000.00	211,084,147.58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本期减少金额	117,603,628.04	9,252,688.01	21,358.49	760,000.00	127,637,674.54
1) 处置	117,603,628.04	9,252,688.01	21,358.49	760,000.00	127,637,674.54
期末数	76,407,507.24	7,005,956.24	33,009.56		83,446,473.04
累计摊销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 计
期初数	30,691,399.17	11,461,266.95	17,764.92	760,000.00	42,930,431.04
本期增加金额	3,428,927.22	1,268,684.20	6,802.06		4,704,413.48
1) 计提	3,428,927.22	1,268,684.20	6,802.06		4,704,413.48
本期减少金额	27,896,448.95	8,929,863.97	12,250.00	760,000.00	37,598,562.92
1) 处置	27,896,448.95	8,929,863.97	12,250.00	760,000.00	37,598,562.92
期末数	6,223,877.44	3,800,087.18	12,316.98		10,036,281.60
减值准备					
期初数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70,183,629.80	3,205,869.06	20,692.58		73,410,191.44
期初账面价值	163,319,736.11	4,797,377.30	36,603.13		168,153,716.54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无。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17.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装修费	1,604,401.50		154,401.50		1,450,000.00
合 计	1,604,401.50		154,401.50		1,450,000.00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6,928,270.48	1,039,240.58	236,129,254.44	58,927,015.19
应收款项信用减值准备	938,151.76	140,722.76	664,596,407.50	166,080,323.38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3,874,952.95	3,581,242.94	3,162,610.57	474,391.59
存货跌价准备			160,356,344.82	39,625,686.12
无形资产摊销			2,115,192.04	528,798.01
可抵扣亏损	27,824,474.29	4,173,671.14	468,805,160.74	115,223,169.4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274,968.10	1,392,173.00
递延收益			686,082.95	171,520.74
预计负债			46,368,558.59	11,592,139.65
租赁负债			1,235,449.96	247,191.30
合 计	59,565,849.48	8,934,877.42	1,590,730,029.71	394,262,408.4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税法加速折旧			32,137,023.31	4,820,553.50
使用权资产			1,182,257.79	236,771.60
合 计			33,319,281.10	5,057,325.10

19. 短期借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26,607,358.47	275,777,522.88
其中：票据贴现	26,607,358.47	275,777,522.88
抵押借款	124,500,000.00	205,452,218.74
保证借款	75,400,000.00	103,045,940.82
信用借款		
短期借款应计利息	156,405.88	5,284,942.58
合 计	226,663,764.35	589,560,625.02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1) 本期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56,900,000.00 元。

2) 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借款单位	期末数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49,000,000.00	7.80%	2024 年 9 月 28 日
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7,900,000.00	6.525%	2024 年 2 月 24 日
小 计	56,900,000.00		

20. 应付票据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商业承兑汇票		1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合 计		100,000.00

21.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850,283,533.22	1,206,541,152.03
劳务款	183,668,358.28	263,779,721.21
工程及设备款	39,056,267.94	46,717,961.91
其他	5,804,993.28	9,278,222.31
合 计	1,078,813,152.72	1,526,317,057.46

22. 预收款项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房屋租金	4,173,852.07	
合 计	4,173,852.07	

(2) 预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重大变动的的原因

项 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房屋租金	4,173,852.07	预收房租款
小 计	4,173,852.07	预收房租款

23. 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已结算未完工项目	62,101,188.22	233,529,613.89
工程款	95,468,075.86	236,900,261.68
货款	26,560,218.68	7,006,159.66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合 计	184,129,482.76	477,436,035.23

24.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9,272,481.62	34,273,371.71	33,559,700.40	9,986,152.9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450.47	3,094,836.68	3,097,388.53	11,898.62
辞退福利		11,716,936.29	2,386,625.42	9,330,310.87
1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9,286,932.09	49,085,144.68	39,043,714.35	19,328,362.42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545,396.12	30,593,163.61	30,147,831.52	8,990,728.21
职工福利费		383,764.11	381,829.11	1,935.00
社会保险费	48,152.67	1,821,957.08	1,843,763.03	26,346.72
其中：医疗保险费	48,079.31	1,630,035.09	1,651,832.44	26,281.96
工伤保险费	73.36	168,613.28	168,621.88	64.76
生育保险费		23,308.71	23,308.71	
住房公积金	24,701.60	1,117,965.20	1,124,585.20	18,081.6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54,231.23	356,521.71	61,691.54	949,061.40
小 计	9,272,481.62	34,273,371.71	33,559,700.40	9,986,152.93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13,640.44	2,997,934.98	3,000,145.15	11,430.27
失业保险费	810.03	96,901.70	97,243.38	468.35
小 计	14,450.47	3,094,836.68	3,097,388.53	11,898.62

(4) 辞退福利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11,716,936.29	2,386,625.42	9,330,310.87
小 计		11,716,936.29	2,386,625.42	9,330,310.87

25.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28,601,545.48	27,288,980.19
企业所得税	76,470,727.03	71,606,361.86
个人所得税	426,495.28	501,981.8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39,933.52	2,374,950.25
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2,660,179.66	2,349,119.40
环保税	600,084.81	
房产税	2,990,307.22	4,107,784.86
城镇土地使用税	4,516,909.33	3,972,816.56
印花税	596,246.06	541,972.31
资源税	508,023.79	278,367.78
合 计	120,110,452.18	113,022,335.03

26.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利息	8,670,627.3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89,987,193.62	874,424,341.55
合 计	698,657,820.96	874,424,341.55

(2) 应付利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209,670.31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6,460,957.03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小 计	8,670,627.34	

2)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利息情况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嘉寓门窗幕墙河北有限公司	2,209,670.31	资金紧张，无法偿还
嘉寓门窗幕墙河北有限公司	861,483.33	资金紧张，无法偿还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重庆嘉寓门窗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2,637,584.58	资金紧张，无法偿还
河南嘉寓门窗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2,961,889.12	资金紧张，无法偿还
小 计	8,670,627.34	

(3)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及往来款	656,222,267.12	869,366,569.17
工程款	375,702.10	375,702.10
房租	3,503,626.87	4,426,164.67
其他	237,050.60	255,905.61
税收滞纳金	29,648,546.93	
合 计	689,987,193.62	874,424,341.55

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5,500,000.00	5,500,000.00
非金融机构借款	26,957,778.70	35,351,431.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82,622,123.46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235,449.96
长期借款应计利息	95,247.40	89,501.71
合 计	175,175,149.56	42,176,382.67

28.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转销项税	76,979,870.34	122,383,058.45
应收票据背书	860,000.00	4,587,227.35
合 计	77,839,870.34	126,970,285.80

29. 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60,0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长期借款-应计利息		
合 计		60,000,000.00

30. 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租赁付款额		1,260,825.59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5,375.63
小计		1,235,449.96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235,449.96
合 计		

31. 长期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长期应付款	52,662,796.34	77,940,847.65
专项应付款		
合 计	52,662,796.34	77,940,847.65

(2)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42,184,000.00	86,050,000.00
未实现的融资费用	6,899,080.20	8,109,152.35
小计	135,284,919.80	77,940,847.65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82,622,123.46	
合 计	52,662,796.34	77,940,847.65

32. 预计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形成原因
连带保证责任	79,072,844.71		
未决诉讼	132,231,165.74	63,310,323.99	
合 计	211,304,010.45	63,310,323.99	

33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	900,705.97		900,705.97		详见说明(1)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益（融资租赁）					
政府补助	24,291,579.63		8,549,267.39	15,742,312.24	详见说明（2）
合 计	25,192,285.60		9,449,973.36	15,742,312.24	

说明（1）：

2016年11月10日，本公司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合同，将本公司机械设备出售给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协议转让价款合计38,000,000.00元。转让日标的资产账面原值38,034,987.98元，净值19,623,448.98元，确认未实现售后租回收益18,376,551.02元。本期售后租回损益摊销78,409.73元，期末余额0.00元。

2017年9月29日，本公司子公司徐州嘉寓光能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富汇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合同，将本公司机械设备出售给上海富汇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协议转让价款合计60,000,000.00元。截至2017年9月29日标的资产账面原值54,358,062.14元，净值52,782,513.60元，确认未实现售后租回收益7,217,486.40元。本期售后租回损益摊销822,296.24元，期末余额0.00元。

（2）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明细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计入本期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节能幕墙生产线项目补助	208,332.95		208,332.95			与资产相关
黑龙江节能门窗幕墙生产基地建设补助	7,875,000.00		7,875,000.00			与资产相关
燃煤锅炉改造补助金	477,750.00		136,500.00		341,250.00	与资产相关
沈阳康平清洁能源生产基地建设补助	13,344,490.87		279,465.72		13,065,025.15	与资产相关
嘉寓酒泉清洁能源产业基地项目补助	2,386,005.81		49,968.72		2,336,037.0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4,291,579.63		8,549,267.39		15,742,312.24	

说明（2）：

1）2014年5月4日，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向本公司拨付5,000,000.00元作为节能幕墙生产线项目补贴，针对该补贴共确认递延收益5,000,000.00元。该递延收益期初余额为208,332.95元，本期确认其他收益208,332.95元，该递延收益期末余额为0.00元。

2）根据黑龙江省宾县招商局和宾县财政局联合下发的宾招发（2012）2号文件“关于

拨付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基础设施建设资金的通知”的要求，共向本公司子公司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龙江嘉寓）拨付 12,000,000.00 元，作为黑龙江节能门窗幕墙生产基地建设补助资金；根据黑龙江省财政厅下发的黑财指（预）[2012] 866 号文件“关于拨付 2012 年第四批省产业结构调整项目第一次核查拨款指标的通知”的要求，向本公司子公司黑龙江嘉寓拨付 2,000,000.00 元作为黑龙江节能门窗幕墙生产基地建设补助资金；针对上述两项补助，共确认递延收益 14,000,000.00 元。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递延收益期初余额为 7,875,000.00 元，本期处置相关资产，全额结转剩余递延收益，金额 7,875,000.00 元，该递延收益期末余额为 0.00 元。

3) 2017 年 5 月 8 日，环境保护局向本公司拨付 1,365,000.00 元作为第三批燃煤锅炉改造补助资金，针对该补贴共确认递延收益 1,365,000.00 元。递延收益期初余额为 477,750.00 元，本期确认其他收益 136,500.00 元，该递延收益期末余额为 341,250.00 元。

4) 2021 年 11 月，辽宁康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向本公司二级子公司嘉寓光能科技（沈阳）有限公司拨付 13,950,000.00 元作为嘉寓-康平清洁能源生产基地建设补助资金，针对该补贴确认递延收益 13,950,000.00 元。递延收益期初余额为 13,344,490.87 元，本期确认其他收益 279,465.72 元，该递延收益期末余额为 13,065,025.15 元。

5) 2022 年 5 月，肃州区发展和改革局向本公司二级子公司酒泉嘉寓未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返还 2,469,287.00 元土地出让金，作为嘉寓酒泉清洁能源产业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配套资金补助金，针对该补贴共确认递延收益 2,469,287.00 元。递延收益期初余额为 2,386,005.81 元，本期确认其他收益 49,968.72 元，该递延收益期末余额为 2,336,037.09 元。

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非金融机构长期借款	26,957,778.70	35,351,431.00
小计	26,957,778.70	35,351,431.00
减：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26,957,778.70	35,351,431.00
合 计		

说明：

2014 年，公司二级子公司安徽嘉寓与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安庆生产基地代建协议，由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按照工程施工合同约定支付无息建设费用 49,397,100.00 元，安徽嘉寓待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后，分 5 年期偿还。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余额 26,957,778.70 元。

35. 股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减少以“-”表示）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16,760,000.00						716,760,000.00

36.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148,491,975.63		121,000,000.00	27,491,975.63
合 计	148,491,975.63		121,000,000.00	27,491,975.63

说明：本年资本公积变动主要系以前年度母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广东嘉寓无偿划转四川嘉寓股权，本期广东嘉寓、四川嘉寓进入破产程序出表导致。

37.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846,824.22	29,236.93			29,236.93	-84,000.00	-7,733,587.29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846,824.22	29,236.93			29,236.93	-84,000.00	-7,733,587.29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93,697.28	-17,509.51			-17,509.51		876,187.77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减：前期 计入其 他综合 收益当 期转入 留存收 益（税 后归 属于母 公司）	期末数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 计入其 他综合 收益当 期转入 损益	减： 所得 税费 用	税后归 属于母 公司	税后 归属 于少 数股 东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93,697.28	-17,509.51			-17,509.51		876,187.7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953,126.94	11,727.42			11,727.42	-84,000.00	-6,857,399.52	

38.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53,123,905.77			53,123,905.77
合 计	53,123,905.77			53,123,905.77

39.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395,947,189.24	-893,692,591.5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395,947,189.24	-893,692,591.5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6,474,575.12	-1,502,254,597.6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其他	84,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752,505,764.36	-2,395,947,189.24

4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420,844,032.32	431,418,997.50	1,190,246,653.79	1,228,556,902.12
其他业务收入	61,331,913.61	44,799,118.03	13,519,419.29	19,182,355.48
合 计	482,175,945.93	476,218,115.53	1,203,766,073.08	1,247,739,257.60

(2) 主营业务及其他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建筑外装饰服务	8,022,602.05	59,802,506.98	86,851,063.42	408,453,168.26
光伏收入	370,659,894.36	315,668,400.12	1,025,582,357.35	755,243,433.52
光伏材料销售	39,482,281.53	39,094,065.62		
光热+	2,679,254.38	16,854,024.78	77,813,233.02	64,860,300.34
其他	61,331,913.61	44,799,118.03	13,519,419.29	19,182,355.48
合计	482,175,945.93	476,218,115.53	1,203,766,073.08	1,247,739,257.60

(3) 主营业务及其他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华南	4,010,666.16	27,445,357.12	25,613,668.47	99,709,059.79
华北	3,143,512.28	24,830,139.03	49,949,253.94	256,956,156.94
华东	804,252.32	8,212,043.09	20,409,350.53	50,267,374.03
东北	16,411,129.33	25,257,317.16	443,060,074.98	371,055,050.14
西北	396,474,472.23	345,674,141.10	651,214,305.87	450,569,261.22
其他	61,331,913.61	44,799,118.03	13,519,419.29	19,182,355.48
合计	482,175,945.93	476,218,115.53	1,203,766,073.08	1,247,739,257.60

41.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716,626.69	982,841.47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教育费附加	399,747.62	501,449.04
地方教育附加	266,367.31	334,366.93
房产税	8,726,518.09	3,799,653.10
印花税	221,144.44	1,481,760.12
土地使用税	4,203,565.28	4,316,302.85
车船税	7,016.72	11,760.00
水利基金	2,858.20	9,206.30
其他	687,451.00	56,851.98
合 计	15,231,295.35	11,494,191.79

42.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3,536,793.26	4,190,994.63
办公费、物耗、电话费、宣传费	152,762.15	3,969,256.03
交通费、水电物业费	321,775.46	699,778.65
差旅费、业务招待费	26,185.86	268,412.94
折旧费、摊销费	39,956.86	96,738.10
其他	260,368.80	1,524,837.44
合 计	4,337,842.39	10,750,017.79

43.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41,068,375.57	40,323,503.61
折旧费、摊销费	23,812,264.82	31,076,573.52
办公费、物耗、电话费、宣传费	9,439,945.21	12,190,137.27
车辆运输费、水电物业费	7,018,996.76	7,897,474.56
差旅费、业务招待费	2,626,541.12	3,274,392.13
保安服务费、保洁费	750,513.94	1,280,493.36
维修费	202,278.67	604,596.99
其他	111,679.23	3,311,587.52
合 计	85,030,595.32	99,958,758.96

44.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人员人工费用	2,019,794.65	2,830,570.07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直接投入费用	3,467,413.60	4,426,021.33
折旧费用与长期费用摊销	38,492.04	777,049.94
新产品设计费	23,983.10	178,415.08
无形资产摊销		40,251.45
其他费用	463,620.55	357,547.13
合 计	6,013,303.94	8,609,855.00

45.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支出	48,399,475.35	39,934,610.15
减：利息收入	258,558.11	892,893.43
利息净支出	48,140,917.24	39,041,716.72
汇兑差额	-591,778.20	-1,056,689.63
手续费	217,888.37	80,740.14
融资服务费	258,849.03	1,569,489.58
担保手续费		2,475.25
未确认融资费用	7,174,817.90	1,150,047.98
合 计	55,200,694.34	40,787,780.04

46. 其他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节能幕墙生产线补贴款	208,332.95	500,000.04
燃煤锅炉改造补贴	136,500.00	136,500.00
黑龙江节能门窗幕墙生产基地建设补助	7,875,000.00	750,000.00
土地平整及基础建设补贴		183,000.36
国家振兴产业补贴		365,000.26
安徽招商引资优惠补贴		3,123,333.39
康平清洁能源产业基地补助	279,465.72	279,465.72
嘉寓酒泉清洁能源产业基地项目补助	49,968.72	49,968.72
税费返还	-6,537.48	52,569.06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安置奖励	6,181.88	65,533.18
工信局规上企业奖励		256,959.89
企业扶持金	1,056,174.96	740,467.52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研发补贴	730,000.00	112,699.00
合 计	10,335,086.75	6,615,497.14

(2) 其他说明

本年重大政府补助说明详见附注“五、33 递延收益”。

47.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022,853,763.75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 计	2,022,853,763.75	

4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47.65	-5,762.07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 计	2,547.65	-5,762.07

49.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99,258,371.16	7,601,550.49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应收款项坏帐损失	-199,787,096.05	-349,336,037.80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8,435.30	1,400,918.51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信用损失		
合 计	-598,987,031.91	-340,333,568.80

说明：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

50.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坏账损失	-36,565,111.74	-6,808,411.52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26,057,634.61	-285,341,199.5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712,153,404.81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815,809.24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768,888.57	-348,346,668.21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3,482,009.56	-13,605,693.55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52,231,234.85	-3,162,610.57
合 计	-936,536,316.24	-657,264,583.36

说明：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

51.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65,187,470.94	-42,297,511.95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7,680,286.10	1,223,933.80
在建工程处置收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处置收益		
持有待售资产处置收益		
合 计	-72,867,757.04	-41,073,578.15

说明：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

52.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债务重组利得	4,235,318.18	329,804.98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与经营无关的政府补助	25,000.00	30,000.00
其他	5,434,373.56	6,719,632.36
合 计	9,694,691.74	7,079,437.34

53.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1,441,451.78	3,730,309.7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284,537.54	3,730,309.72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156,914.24	
债务重组损失	346,299.00	192,903.28
诉讼赔偿费用	201,471,876.29	136,866,647.02
滞纳金	34,303,241.89	862,814.58
其他	4,756,583.68	2,474,479.61
合 计	242,319,452.64	144,127,154.21

54.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8,476,823.52	26,270,955.62
递延所得税费用	380,317,382.72	91,300,141.84
合 计	388,794,206.24	117,571,097.4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润总额	32,319,631.12	-1,384,683,500.21
按母公司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059,668.58	-348,697,750.1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7,631,181.21	37,440,795.8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65,346.7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51,566.30	6,985,291.5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80,740.3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55,489,287.51	426,515,432.74
税率调整导致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变化的影响		-3,531,931.11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的影响	-795,189.75	-1,163,964.82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其他	8,438,432.75	-842,123.29
所得税费用	388,794,206.24	117,571,097.46

55.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往来等	5,467,100.34	24,460,909.63
利息收入	62,818.87	538,576.94
保证金	902,457.61	2,038,420.00
政府补贴	1,818,141.78	1,256,780.47
合 计	8,250,518.60	28,294,687.04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押金、保证金	221,326.00	630,000.00
单位及往来	14,615,465.15	36,227,264.61
期间费用付现	12,374,733.23	13,179,267.73
诉讼赔偿	9,996.00	1,033,844.04
合 计	27,221,520.38	51,070,376.38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融资租赁款	25,974,000.00	9,323,788.25
合 计	25,974,000.00	9,323,788.25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银行融资相关费用	5,970,451.44	8,086,112.21
租赁相关费用		2,103,900.00
合 计	5,970,451.44	10,190,012.21

56.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净利润	-356,474,575.12	-1,502,254,597.6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35,523,348.15	997,598,152.1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0,448,078.66	42,765,008.43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82,257.79	2,049,437.98
无形资产摊销	4,704,413.48	5,394,536.5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4,401.50	581,198.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2,867,757.04	41,073,578.1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41,451.78	3,730,309.7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47.65	5,762.0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5,833,762.82	42,685,748.0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22,853,763.7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5,327,531.00	95,143,801.1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057,325.10	-3,843,659.3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8,687,762.57	248,421,058.3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1,319,192.90	470,675,978.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1,608,594.43	-649,727,087.68
其他	171,163,511.44	63,280,576.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81,722.72	-142,420,198.5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713,946.44	3,021,284.2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021,284.23	63,571,368.7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92,662.21	-60,550,084.5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4,713,946.44	3,021,284.23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中：库存现金		3,685.9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713,946.44	3,017,598.2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13,946.44	3,021,284.2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7.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 期末资产受限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070,167.20	13,070,167.20	冻结资产	银承保证金及诉讼冻结款
固定资产	215,368,707.29	169,955,152.95	抵押资产、法律执行限制资产	抵押贷款及查封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71,053,052.24	65,177,214.31	抵押资产、法律执行限制资产	抵押贷款及查封
投资性房产	36,209,879.20	16,029,481.20	法律执行限制资产	查封
合 计	335,701,805.93	264,232,015.66		

(2) 期初资产受限情况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7,008,570.50	37,008,570.50	冻结资产	银承保证金及诉讼冻结款
应收票据	942,245.61	895,133.33	质押资产	商业票据贴现、质押
固定资产	300,638,971.77	202,935,082.78	抵押资产、法律执行限制资产	抵押贷款、法院查封
投资性房地产	114,042,874.46	70,982,316.20	法律执行限制资产	法院查封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138,280,101.32	116,303,585.33	抵押资产、法律执行限制资产	抵押贷款及查封
合 计	590,912,763.66	428,124,688.14		

58.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07,658.34

其中：美元	10,743.09	7.1884	77,225.63
澳元	164.34	4.507	740.68
新加坡元	5,579.74	5.3214	29,692.03
应收账款			47,422,821.62
其中：美元	1,848,438.34	7.1884	13,287,314.16
澳元	2,768,345.74	4.507	12,476,934.25
新加坡元	535,347.89	5.3214	2,848,800.26
迪拉姆	9,187,967.34	1.9711	18,110,402.42
欧元	92,930.96	7.5257	699,370.53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2013年3月25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颁发的中国企业境外投资批准证书“商境外投资证”第1100201300007号，同意本公司在新加坡设立全资二级子公司嘉寓股份（新加坡）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为新加坡，记账本位币为新加坡元（业务收支的主要币种）。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企业集团的构成

1.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42户，详见本附注六（一）

2、“子公司基本情况”。本公司本年合并范围比上年增加2户，减少10户，详见本附注六（六）、“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 子公司基本情况

序号	子公司名称	级次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地及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 方式
						直接	间接	
1	重庆嘉寓门窗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1	6,000.00	重庆市江北区	建筑安装	100.00		新设
2	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	8,000.00	哈尔滨市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3	七台河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2	500.00	七台河市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4	山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	2,300.00	山东德州乐陵市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5	嘉寓门窗幕墙安徽有限公司	1	3,000.00	安徽省安庆市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6	嘉寓门窗幕墙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	9,800.00	上海市杨浦区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7	辽宁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	1,000.00	沈阳市沈北新区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8	海南嘉寓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	2,000.00	海南省三亚市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9	嘉寓门窗幕墙湖北有限公司	1	2,000.00	湖北咸宁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10	嘉寓门窗幕墙宁夏有限公司	1	5,000.00	宁夏灵武市宁东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11	嘉寓股份（新加坡）有限公司	1		新加坡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12	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	5,000.00	河南卫辉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13	湖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	1,000.00	湖南湘乡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14	嘉寓门窗幕墙河北有限公司	1	3,000.00	河北邢台市威县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15	嘉寓门窗幕墙（临邑）有限公司	1	2,000.00	山东德州临邑县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16	马鞍山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	1,000.00	安徽省马鞍山市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17	徐州嘉寓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1	10,000.00	徐州市沛县	太阳能光伏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18	山东嘉润集成能源有限公司	2	10,000.00	山东济宁微山县	太阳能光伏销售安装		100.00	合并
19	濉溪县嘉阳集成能源有限公司	3	1,000.00	安徽省濉溪县	太阳能光伏销售安装		100.00	合并
20	嘉寓未来能源科技（武威）有限公司	2	1,000.00	甘肃省武威市	太阳能光伏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21	武威嘉未能源有限公司	3	50.00	甘肃省武威市	太阳能光伏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22	江苏嘉寓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	5,000.00	徐州市沛县	太阳能光伏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23	威县亿弘盈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1	1,000.00	河北邢台市威县	货物销售及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
24	嘉寓门窗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	2,130.11	北京市顺义区	货物销售及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
25	嘉寓光能科技（阜新）有限公司	1	9,000.00	辽宁省阜新市	太阳能光伏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26	北京嘉寓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1	5,000.00	北京市顺义区	太阳能光伏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27	内蒙古嘉辽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2	1,000.00	内蒙古通辽市	太阳能光伏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28	嘉寓光能科技（沈阳）有限公司	2	1,000.00	辽宁省沈阳市	太阳能光伏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29	武威嘉寓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	1,000.00	甘肃省武威市	太阳能光伏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30	武威嘉新能源有限公司	3	50.00	甘肃省武威市	太阳能光伏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31	辽宁嘉寓建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	5,000.00	辽宁省阜新市	太阳能光伏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32	嘉寓未来能源科技（阜新）有限公司	2	1,000.00	辽宁省阜新市	太阳能光伏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33	酒泉嘉寓未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	1,000.00	甘肃省酒泉市	太阳能光伏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34	辽宁融信洁能科技有限公司	1	1,000.00	辽宁省阜新市	太阳能光伏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35	阜新融信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	1,000.00	辽宁省阜新市	太阳能光伏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36	北京卓垣久科技有限公司	1	1,000.00	北京市石景山区	酒店服务管理	100.00		新设
37	北京光耀嘉科技有限公司	1	1,000.00	北京市石景山区	酒店服务管理	100.00		新设
38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有限责任公司	1	500.00	北京市顺义区	货物销售及技术服务	90.00	10.00	新设
39	嘉寓系统门窗（北京）有限公司	2	60.00	北京市顺义区	货物销售及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
40	北京森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	750.00	北京市顺义区	货物销售及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
41	北京森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	750.00	北京市顺义区	货物销售及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
42	北京嘉新诚建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	500.00	北京市顺义区	货物销售及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

3. 其他说明

(1)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2)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3)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4)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5) 其他说明

无。

(二)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三) 反向购买

无。

(四)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五) 处置子公司

1.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

(1) 明细情况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北京南建典科技有限公司	17,495,200.00	100.00	司法拍卖	2024年5月7日	法院执行裁定书((2023)川0682执1165号之一)送达	6,979,779.01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北京南建典科技有限公司						

(六)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武威嘉未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2024 年 11 月 06 日	50.00	100.00
武威嘉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2024 年 11 月 05 日	50.00	100.00

2. 合并范围减少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破产	2024 年 12 月 10 日指定管理人，2024 年 12 月出表	-61,696,313.19	-381,647,700.46
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破产	2024 年 9 月 26 日指定管理人，2024 年 10 月出表	-997,498,828.12	-46,831,619.27
什邡嘉智科节能门窗有限公司	破产	随四川嘉寓出表		
江西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破产	2024 年 5 月 16 日指定管理人，2024 年 5 月出表	-29,344,430.38	2,322,961.43
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破产	2024 年 10 月 24 日指定管理人，2024 年 11 月出表	-94,179,870.77	1,077,525.13
宁夏嘉寓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2024 年 6 月 27 日		
常州嘉垣晖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破产	随江苏嘉寓出表	-1,137.47	-540.61
辽宁嘉寓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2024 年 1 月 16 日		
定西嘉寓未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2024 年 8 月 1 日		44,691.94

（七）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但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八）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九）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十）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十一） 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十二)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资产管理; 项目投资; 投资管理	6,500 万元	38.01	38.0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 月,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注册资本 6,500 万元,对本公司所持股份 272,405,331 股,占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分别为 38.01%和 38.01%,田家玉持股 90.00%,为实际控制人。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一)2。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田家玉	实际控制人
黄苹	实际控制人田家玉先生的配偶
田新甲	实际控制人田家玉先生之子
张国峰	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非独立董事
付海波	非独立董事、总经理
高菲	非独立董事
杨元科	独立董事
王述前	独立董事
吴海英	监事、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黄秋艳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秘
任强	副总经理
葛小磊	副总经理
任玉英	监事、股东代表监事

陈利	监事、职工代表监事
嘉寓汽车配件威县（有限合伙）	黄萃控制的单位
嘉寓建筑科技河北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黑龙江新财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苏东方绿洲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自由季家具有限公司	母公司参股的企业
北京嘉寓氢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嘉寓新新节能科技（朝阳）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卫辉市新新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夏嘉寓新能源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马鞍山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嘉广光伏科技威县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湘潭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阜新嘉寓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夏嘉寓新新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嘉寓新新（敖汉旗）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夏宏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威县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嘉寓公寓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嘉寓新新节能科技咸宁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嘉寓节能科技（沈阳）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黑龙江省东方绿洲光伏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德州新新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唐山恒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临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河北万鑫能源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嘉寓新能源（徐州）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福州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嘉寓科技研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北京奥普科星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设备	5,651,327.43	
河北万鑫能源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5,124.66	
奥普科星河北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92,070.00
嘉寓新新节能科技（阜新）有限公司	购买设备	454,660.98	
合计		6,121,113.07	192,070.00

(2)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1) 明细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黑龙江新财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尚志分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348,776.56
嘉寓节能科技威县有限公司		市场价格		142,738.78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市场价格		50,376.93
合计				541,892.27

2) 相关情况说明

承接单位	客户	项目	合同总额	累计确认收入	累计成本投入	已办理结算 (不含税)	未办理结算 (不含税)	关联方 资金占用
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黑龙江新财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尚志基地生产用厂房的钢结构工程	8,438,070.00	6,711,511.06	7,362,488.28	6,067,248.07	644,262.99	412,488.28
嘉寓控股股份公司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嘉寓 16 号院(劳服)幕墙门窗工程	1,610,549.00	1,461,343.90	1,218,151.08	1,461,343.90		80,527.85
徐州嘉寓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万鑫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万鑫能源有限公司 223KW 光伏发电项目	256,542.00	230,360.84	145,140.90	230,360.84		139,607.00
嘉寓门窗幕墙河北有限公司	嘉寓节能科技威县有限公司	嘉寓朝阳新能源示范基地光伏组件、节能门窗幕墙项目 1#2#标准厂房门窗幕墙工程	2,215,155.68	2,025,540.17	1,800,090.07	2,025,540.17		2,103,421.15
嘉寓门窗幕墙河北有限公司	嘉寓节能科技威县有限公司	嘉寓节能科技威县有限公司嘉寓产业孵化园建设项目 1-6#标准厂房门窗幕墙工程	2,528,192.86	2,403,470.35	1,798,521.15	2,403,470.35		619,782.68
嘉寓控股股份公司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职工宿舍楼及配套设施用房(一期、二期)	3,142,122.03	2,861,628.44	2,448,318.14	2,861,628.44		2,442,122.03
合计			18,190,631.57	15,693,854.76	14,772,709.62	15,049,591.77	644,262.99	5,797,948.99

2. 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1) 明细情况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湘潭有限公司	厂房		35,779.82
卫辉市新新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		2,146.80
卫辉市威建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	107,339.45	
嘉寓新新节能科技（朝阳）有限公司	厂房		390,000.00
嘉寓新新节能科技（阜新）有限公司	厂房	311,124.78	1,231,586.30
威县鑫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		312,895.67
合计		418,464.23	1,972,408.59

2)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① 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卫辉市新新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协议，租赁坐落于河南省卫辉市唐庄镇产业集聚区工业路1号，租赁期限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年租金为11.70万元。

② 嘉寓光能科技（阜新）有限公司与嘉寓新新节能科技（阜新）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协议，租赁坐落于辽宁省阜新市细河区新山街68号，租赁期限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租赁期限0.5年，半年租金为37.05万元。

3. 关联担保情况

(1) 明细情况

1) 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5-31	2026-5-25	否
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39,000,000.00	2022-5-27	2026-5-22	否
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7,900,000.00	2021-12-1	2024-12-1	否
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2-5-20	2025-11-20	是
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2,461,800.00	2022-4-8	2023-4-8	否
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27,500,000.00	2021-3-25	2027-7-25	否
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2,630,000.00	2024-3-6	2027-9-28	否

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4,500,000.00	2021-12-17	2025-12-17	否
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9,464,000.00	2022-4-14	2026-4-13	否
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5,949,400.00	2020-9-24	2023-12-10	是
徐州嘉寓光能科技有限公司、嘉审光能科技(阜新)有限公司, 嘉寓未来能源科技(武威)有限公司, 辽宁嘉寓建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41,200,000.00	2023-9-12	2028-9-12	否
徐州嘉寓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11,749,700.00	2021-7-13	2025-7-13	是
嘉寓门窗幕墙河北有限公司	65,500,000.00	2022-3-30	2028-3-30	否
嘉寓门窗幕墙河北有限公司	18,500,000.00	2022-7-28	2026-7-28	否
嘉寓光能科技(阜新)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2021-9-25	2025-9-24	是
嘉寓未来能源科技(武威)有限公司	124,600,000.00	2022-12-26	2026-12-26	否

2) 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田家玉、黄苹、田新甲	20,000,000.00	2020-7-24	2024-3-17	是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田家玉、黄苹、战桐腾	5,000,000.00	2022-3-26	2024-3-8	是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田家玉	11,749,700.00	2021-7-13	2025-7-13	是
卫辉市新新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田家玉、田新甲、闫海峰	10,000,000.00	2022-5-31	2026-5-25	否
卫辉市新新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田家玉、田新甲、闫海峰	39,000,000.00	2022-5-27	2026-5-22	否
威县睿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田新甲	14,500,000.00	2021-12-17	2025-12-17	否
黑龙江新财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7,500,000.00	2021-3-25	2027-7-25	否
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昌远林、李英	3,000,000.00	2021-10-26	2025-10-25	是
田新甲	400,000,000.00	2021-9-25	2025-9-24	是
魏守满	9,464,000.00	2022-4-14	2026-4-13	否
威县睿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田家玉	65,500,000.00	2022-3-30	2028-3-30	否
威县睿研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河北奥普科星、辽宁嘉寓、田家玉	18,500,000.00	2022-7-28	2026-7-28	否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田家玉、田新甲、魏守满	2,461,800.00	2022-4-8	2023-4-8	否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	2024-2-5	2025-2-4	尚未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	2024-2-6	2025-2-5	尚未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4-2-22	2025-2-21	尚未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4-3-27	2025-3-26	尚未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50,000.00	2024-4-2	2025-4-1	尚未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4-11-5	2025-11-4	尚未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10,000.00	2024-12-15	2025-12-14	尚未归还

说明：本期已计提利息金额为 13,263,153.85 元，期末未归还的本金余额为 289,275,008.32 元。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045,974.84	2,767,499.72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科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河北万鑫能源有限公司	139,607.00	13,178.90	139,607.00	6,840.74
应收账款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22,649.88	582,270.40	2,522,649.88	304,347.55
应收账款	嘉寓节能科技威县有限公司	2,602,095.01	505,847.27	2,602,095.01	127,502.66
应收账款	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89,249,218.08	89,249,218.08	89,249,218.08	
应收账款	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538,083.94	538,083.94	538,083.94	
应收账款	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790,236.45	790,236.45	1,289,555.75	
其他应收款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7.12	11.63
其他应收款	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56,906,432.55	156,906,432.55	156,517,779.63	
其他应收款	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15,933,843.60	115,933,843.60	91,561,017.63	
其他应收款	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89,453,379.67	89,453,379.67	90,033,059.49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科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奥普科星技术有限公司	5,522,214.68	1,322,201.34
应付账款	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28,773,115.08	28,966,377.61
应付账款	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3,092,212.54	3,092,212.54
应付账款	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32,405,910.96	32,405,910.96
应付账款	河北万鑫能源有限公司	168,090.86	151,000.00
应付账款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552.49	13,552.49
应付账款	嘉寓新新节能科技（阜新）有限公司	2,825,687.27	2,311,920.36
其他应付款	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218,673.79	219,290.44
其他应付款	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5,853,180.90	5,853,180.90
其他应付款	江西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594,961.58	692,533.78
其他应付款	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39,243,199.10	41,512,418.98
其他应付款	卫辉市威建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17,000.00	
其他应付款	德州新新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20,965.89	120,965.89
其他应付款	北京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47,480,229.93	31,646.20
其他应付款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77,801,416.30	528,220,611.94
其他应付款	嘉寓新能源（徐州）有限公司	1,590,405.96	1,590,405.96
其他应付款	河北万鑫能源有限公司	234,000.00	234,000.00
其他应付款	嘉寓氢能科技（辽宁）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其他应付款	葛小磊	3,835,493.63	3,853,505.58
其他应付款	威县鑫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35,920.00	335,920.00
其他应付款	卫辉市新新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535,535.00	535,535.00
其他应付款	嘉寓新新节能科技（朝阳）有限公司	390,000.00	390,000.00
其他应付款	嘉寓新新节能科技（阜新）有限公司	844,907.67	585,800.00
其他应付款	嘉寓节能科技威县有限公司	2,003,130.80	2,003,130.80
其他应付款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湘潭有限公司	179,800.02	179,800.02
合同负债	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32,447.02	
合同负债	嘉寓新新节能科技（阜新）有限公司	140,391.87	140,391.87

（四） 关联方承诺

无。

（五） 其他

无。

八、股份支付

无。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无。

（二）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关于顺发能城有限公司诉嘉寓控股股份公司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一案的说明

2022 年 1 月 22 日，顺发能城有限公司向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嘉寓公司支付工程维修费款 1,220.00 万元。

2022 年 3 月 7 日，公司收到本案的诉状及证据材料，传票通知将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开庭。当日，顺发能城有限公司向法院提交了工程质量鉴定申请、维修方案申请、维修费造价申请。经过长达 2 年的鉴定，鉴定机构于 2024 年 1 月出具了最终维修费造价鉴定意见书。

2024 年 3 月 1 日开庭，由于涉案工程为我司与第三人签订了内部承包协议，工程出现工程质量问题应由第三人承担赔偿责任，故我公司向法院提交了追加第三人为被告的申请，目前法院还在审理中。

（2）关于成都光华凌志玻璃有限公司诉讼案件的说明

2023 年 6 月 25 日，成都光华凌志玻璃有限公司向重庆江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重庆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255.71 万元。

目前案件已开庭，正在审理中，尚未判决。

（3）关于朝阳嘉寓洁能科技有限公司诉讼案件的说明

2021 年 6 月，朝阳嘉寓洁能公司与辽宁嘉寓建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朝阳嘉寓龙城 75MW 风电场项目 PC 总承包合同(标段一)》、《朝阳嘉寓龙城 75MW 风电场项目 PC 总承包

合同(标段二)》(以下合称“PC 合同”),约定由辽宁嘉寓作为 PC 总承包方建设朝阳嘉寓龙城 150MW 风电场项目。

2021 年 7 月 19 日,朝阳嘉寓通过华能云成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提供的商业保理融资向辽宁嘉寓支付了预付款 38,190.00 万元。

由于各种原因,工程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并网验收,2022 年 11 月 21 日及 2023 年 5 月 18 日,华能新能源和朝阳嘉寓洁能公司向嘉寓公司发送《债务抵销通知书》及《债务抵销通知书(补充通知)》,要求将朝阳嘉寓洁能公司应支付给北京嘉寓新能源公司和嘉寓集团的项目前期股东借款共计 9,399.83 万元抵销朝阳嘉寓洁能公司的损失。

2023 年 8 月,朝阳嘉寓洁能公司提起诉讼,要求退还剩余抵销后的预付款 28,790.00 万元,并承担延误工期造成的损失。

2024 年 4 月 10 日,法院开庭审理,由于证据量大,案情复杂,需另择日期开庭审理,二次开庭的日期为 2024 年 5 月 9 日。庭审后,法院通知 2024 年 8 月 22 日再次开庭审理。

2024 年 11 月 13 日,收到判决书,判决公司生效起十五日内支付朝阳嘉寓洁能公司预付款 28,790.17 万元,违约金 5,652.12 万元。

2024 年 11 月 20 日,公司提起上诉,要求撤销一审判决,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

(4) 关于陈宠勇诉讼案件的说明

2023 年 10 月 16 日,原告陈宠勇因劳务合同纠纷向上海市浦东新区起诉嘉寓控股股份公司,要求被告向原告返还原告受聘期间因涉案项目产生的垫付费用总计 173.76 万元及逾期付款利息 5.67 万元利息,自 2022 年 9 月 13 日之日起,以 173.76 万元为基数,按照 LPR 为标准计算至被告实际返还之日止。

2023 年 10 月 30 日嘉寓控股股份公司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提交管辖权异议申请书,浦东新区法院裁定将案件移交给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法院管辖,2023 年 11 月 29 日收到裁定,通知将案件移送至顺义区人民法院。目前等待法院开庭。

(5) 关于阜新嘉新洁能科技有限公司诉嘉辽宁嘉寓建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嘉寓集团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案件的说明

2021年6月，阜新嘉新洁能科技有限公司与辽宁嘉寓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签订《阜新嘉新70MW光伏电站项目PC总承包合同(标段一)》、《阜新嘉新70MW光伏电站项目PC总承包合同(标段二)》、《阜新嘉新60MW光伏电站项目PC总承包合同(标段三)》合同，由辽宁嘉寓公司作为PC合同总承包方建设嘉寓阜新200MW光伏发电项目。

2021年7月，根据PC合同约定，阜新嘉新公司通过华能云成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提供的商业保理融资款向辽宁嘉寓公司支付了PC合同预付款31,540.00万元。

由于各种原因，工程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并网验收，此后，阜新嘉新公司向辽宁嘉寓公司、北京嘉寓公司、嘉寓新新集团发送《债务抵销通知书》，载明以债务抵销方式对辽宁嘉寓公司收到的预付金额抵销6,184.88万元。

2024年2月，阜新嘉新洁能公司提起诉讼，要求退还剩余预付款20,355.10万元，并承担延误工期造成的损失18,065.70万元等。

2024年2月23日，公司收到传票，法院定于2024年3月18日上午9点开庭，收到举证通知书、诉状，后公司向法院提出管辖权异议。2024年4月7日，公司收到裁定书，法院驳回辽宁嘉寓提出的管辖权异议。

2024年9月29日，法院开庭，双方进行了证据的质证，目前正在审理中。

(6) 关于海南葛洲坝实业有限公司诉讼案件的说明

2024年7月29日，公司收到传票，海南葛洲坝实业有限公司因建筑施工合同纠纷起诉嘉寓控股股份公司、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及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要求支付工程维修款3,010.24万元。

案件已经开庭3次，目前进入工程维修方案、维修费造价鉴定阶段。

(7) 关于珠海利鼎进出口有限公司诉讼案件的说明

2024年9月2日，公司收到传票，珠海利鼎进出口有限公司起诉江西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嘉寓控股股份公司，要求嘉寓控股股份公司连带承担原子公司江西嘉寓的借款偿还责任，金额1,437.24万元。

目前案件已经开庭，等待法院判决。

(8) 关于山东华海集团有限公司诉讼案件的说明

2024 年 9 月 11 日，公司收到传票，山东华海集团有限公司因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起诉嘉寓未来能源科技(武威)有限公司，要求支付工程款及利息 970 万元。

2021 年 8 月 18 日，嘉寓未来能源科技(武威)有限公司与山东华海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嘉寓古浪清洁能源产业基地建设项目(一、二期)钢结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价款 2880 万元，该项目已施工完成，但款项未能及时全额支付。

2024 年 10 月 11 日，该案开庭，目前正在审理中。

(9) 关于珠海利鼎进出口有限公司诉讼案件的说明

2024 年 9 月 23 日，公司收到传票，珠海利鼎进出口有限公司起诉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嘉寓控股股份公司，要求嘉寓控股股份公司连带承担原子公司广东嘉寓的借款偿还责任，金额 1,394.77 万元。

目前案件尚未开庭。

(10) 关于北京恒绪创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诉讼案件的说明

2024 年 9 月 23 日，公司收到传票，北京恒绪创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因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起诉嘉寓未来能源科技(武威)有限公司，要求支付工程款及利息 1,528.22 万元。

2023 年 11 月 26 日，北京恒绪创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与嘉寓未来能源科技(武威)有限公司签订《嘉寓古浪清洁能源产业基地建设项目(二期)2 号车间净化装修工程、门窗工程、水、电、气、暖、弱电等安装工程及附属工程总包合同》。合同签订后，公司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引发诉讼，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

(11) 关于苏州锐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诉讼案件的说明

2024 年 10 月 11 日，公司收到传票，苏州锐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因采购合同纠纷起诉嘉寓门窗幕墙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要求支付 207.78 万元货款。

2024 年 10 月 21 日下午，该案已开庭，等待法院判决。

(12) 关于深圳云顶劳务有限公司诉讼案件的说明

2024 年 10 月 15 日，公司收到传票，深圳云顶劳务有限公司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起诉嘉寓控股股份公司，要求支付劳务费 227.25 万元，截止目前案件尚未开庭。

(13) 关于苏州谐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诉讼案件的说明

2024 年 10 月 18 日，公司收到传票，苏州谐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采购合同纠纷起诉嘉寓未来能源科技（阜新）有限公司，要求支付货款及利息 151.16 万元。

嘉寓未来能源科技（阜新）有限公司先后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和 2023 年 3 月 20 日与苏州谐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两份《采购合同》，合同约定被告向原告采购接线盒产品。合同订立后，谐通公司按照合同约定交付总价为 147 万元的货物，阜新公司未及能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货款，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

(14) 关于廊坊兆辉科技有限公司诉讼案件的说明

2024 年 11 月 11 日，公司收到传票，廊坊兆辉科技有限公司因采购合同纠纷起诉武威嘉寓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要求支付货款 626.15 万元。

2024 年 12 月 11 日，收到裁定书，本案移送甘肃省古浪县人民法院处理，目前正在审理中。

(15) 关于河北万亮建筑劳务开发有限公司北京房山分公司诉讼案件的说明

2024 年 11 月 19 日，公司收到传票，河北万亮建筑劳务开发有限公司北京房山分公司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起诉嘉寓控股股份公司，要求支付劳务费 248.67 万元。

2024 年 12 月 17 日上午案件已开庭，等待判决。

(16) 关于德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讼案件的说明

2024 年 11 月 21 日，公司收到传票，德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起诉黑龙江新财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嘉寓控股股份公司对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编号为 A7N7012021001725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展期协议》，应向原告德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什邡支行基于保证责任偿还借款本金 2,750 万元，并按《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展期协议》约定支付至该借款本息付清之日的利息、罚息。目前案件已开庭等待判决。

(17) 关于许德法案件的说明

2024 年 12 月 16 日，公司收到传票，许德法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起诉嘉寓控股股份公司，要求支付工程款 100.44 万元，截止目前案件尚未开庭。

(18) 关于陈永生诉嘉寓控股股份公司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2023）京 0116 民初 4740 号一案的说明

2023 年 9 月 28 日，陈永生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向北京市怀柔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同时起诉了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要求嘉寓公司支付工程款 1,495.32 万元及利息（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解中心授权公布的贷款市场一年期报价利率从 2020 年 2 月 20 日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止），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

2023 年 9 月 28 日收到本案的诉状及证据材料。后在 2023 年 11 月 6 日收到传票，通知将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上午 9 点开庭。当日，双方均准时到庭进行证据交换，对于双方的证据进行了质证。

法院又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再次开庭，听取双方的辩论意见。

2024 年 12 月 6 日，收到工程造价鉴定意见书，2024 年 12 月 18 日，法院做出一审判决：判决嘉寓控股股份公司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给付陈永生欠付工程款 7,439,476.99 元及利息（以欠付工程款为基数，自 2021 年 6 月 25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

2024 年 12 月 24 日，陈永生提起上诉，目前二审正在审理中。

(19) 关于胡振欣案件的说明

2025 年 2 月 24 日，公司收到传票，胡振欣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起诉嘉寓控股股份公司，要求支付工程款 377.50 万元及利息、质保金 35.50 万元及利息。

2025 年 3 月 14 日上午 9 点开庭，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

(20) 关于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古浪支行案件的说明

2025 年 3 月 11 日，公司收到传票，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古浪支行因借款合同纠纷起诉嘉寓未来能源科技（武威）有限公司、嘉寓控股股份公司等关联公司，要求支付本金

12,450 万元及利息 49.85 万元。

嘉寓未来能源科技(武威)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2023 年 2 月 3 日、2023 年 2 月 27 日、2023 年 10 月 24 日签订 4 份借款合同，合同总计 12,460 万元。由于公司未能按合同约定日期还款，甘肃银行起诉，2025 年 4 月 15 日开庭，目前正在审理中。

(21) 关于江苏极越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案件的说明

2025 年 4 月 1 日，公司收到传票，江苏极越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起诉嘉寓未来能源科技(武威)有限公司，要求支付货款 1,670.20 万元。目前公司已拿到证据资料、案件将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开庭。

(22) 关于票据纠纷被诉案件的说明

2024 年截止到 12 月 31 日收到票据纠纷被诉案件 16 个，金额 1,553.96 万元。

其中，本公司接到涉及恒大集团有限公司商业承兑汇票案件共计 12 件，累计涉案金额 1,467.90 万元。其中，3 件案件原告已撤诉；8 件案件开庭审理后，法院已判决；1 件案件等待法院判决。

其中，本公司接到涉及非恒大集团有限公司商业承兑汇票案件共计 4 件，累计涉案金额 86.05 万元。其中，3 件案件法院已作出判决；1 件案件等待法院判决。

(23) 关于东营长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诉讼案件的说明

2014 年 5 月、8 月，嘉寓公司与被告东营长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长安大厦(国际公馆 A 座、B 座)铝合金外门、窗工程施工合同》、《长安大厦(国际公馆 A 座、B 座)铝合金百叶工程施工合同》。工程地点：西四路以东，商河路以南。合同对施工规模、工期、质量、结算和付款等作了详细规定。

合同签订后，嘉寓公司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施工任务，该项目整体工程已经完成了竣工验收，并且已经交付使用。

根据该约定，嘉寓公司在工程验收后，积极向被告方提交了结算材料，但被告方无正当理由，拒不配合嘉寓公司方办理结算，还一直恶意拖延时间，也不支付工程款。已经构成违约。

截止至目前，被告应支付完工程款总计 5,157,199.32 元，但被告累计向嘉寓公司支付工程款 3,467,229.00 元，仍欠工程款 1,689,970.32 元。对嘉寓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了严重的影响。应及时向嘉寓公司支付工程款本金及利息。

另外，东营长安公司系一人有限责任公司，胜利油田长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东营长安公司的唯一股东，持股占比 100%。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 63 条规定，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不能证明公司的财产独立于股东自己的财产，应对债务承担连带责任，故请求胜利油田长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对东营长安公司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嘉寓公司为切实保证自身合法利益的实现，依据《民法典》第 807 条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一》规定，嘉寓公司提起诉讼请求工程款，享有优先于抵押权及其他债权的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请法庭予以确认。

法院定于 2024 年 7 月 23 日上午 9.30 诉前调开庭。被告认为我司需要提供发票后再谈付款事宜，法院要求双方庭下和解，目前尚未转正式立案。

(24) 2014年关于无锡市鼎宸置业有限公司、北京世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诉讼案件的说明

2012 年 10 月 18 日，无锡市鼎宸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宸公司）与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嘉寓）就无锡国际金融大厦（B-3-3）幕墙设计及施工工程签订了《无锡国际金融大厦（B-3-3）幕墙设计及施工合同》，工程地点：无锡市滨湖区立信大道东、方庙路南，合同总价款 24,723,395.57 元。

2013 年 8 月 26 日，鼎宸公司与北京嘉寓就《无锡国际金融大厦（B-3-3）幕墙设计及施工合同》施工过程中北京嘉寓先行垫资发生融资成本、财务费用、各项税金签订了《备忘录》；同日，北京嘉寓与北京世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保证人或以下简称世宸公司）为确保鼎宸公司履行其与北京嘉寓签订的《无锡国际金融大厦（B-3-3）幕墙设计及施工合同》及《备忘录》项下的全部义务和责任，就保证人世宸公司愿意向北京嘉寓承担无限连带保证责任签订了《保证合同》。

截止 2017 年 12 月 27 日，鼎宸公司向北京嘉寓支付工程款 18,957,041.22 元，欠付工程款 8,862,777.84 元。

为维护公司权益，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7 日向无锡市滨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鼎宸公司支付剩余工程款、资金占用费、律师费等费用。

2018 年 3 月 14 日，鼎宸公司向法院提出反诉，认为鼎宸公司履行其与北京嘉寓签订的《无锡国际金融大厦（B-3-3）幕墙设计及施工合同》及《备忘录》无效，以工期延误、工程质量不合格为由要求北京嘉寓返还工程款、损失赔偿等共 10,657,717.52 元。

因双方对工程量结算问题存在争议，已申请由法院指定的鉴定机构做出工程量造价鉴定，公司积极配合鉴定机构的工作。

2023 年 6 月 19 日公司收到判决，无锡市鼎宸置业有限公司需在判决生效后立即支付 225,900.00 元。2023 年 7 月 19 日收到债权申报初审函。2023 年 8 月 3 日收到债权申报复审函，收到第一次债权人会议材料。2023 年 9 月 25 日收到执行裁定书，冻结嘉寓股份银行存款 501 元。收到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收到执行传票，2023 年 10 月 11 日上午 9 点处理执行事宜。现对方已撤销执行书申请。

因法院判决内容，与网上公告判决内容不相符。为维护公司权益，公司再次向无锡市滨湖区人民法院提起债权确认之诉，要求确认嘉寓公司对鼎宸公司的债权 13,939,987.71 元。法院定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下午 1:30 进行质证，公司收到诉状。2024 年 4 月 28 日收到裁定书，宣告无锡市鼎宸破产。2024 年 5 月 6 日收到合议庭组成人员变更通知书。2024 年 5 月 13 日收到传票，2024 年 6 月 18 日下午 1:30 开庭。2024 年 7 月 23 日收到裁定书，本案转为普通程序。

2025 年 2 月 16 日，收到裁定书，终结无锡市鼎宸置业有限公司的破产程序，公司的债权已提存，待法院判决后按清偿率清偿。

（25）关于恒大建设工程项目主诉案件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主诉恒大建设工程项目案件 4 起。其中，2 个案件已撤诉，2 个案件开庭审理后已判决。

（26）关于票据纠纷起诉案件的说明

2024 年截止到 12 月 31 日公司作为原告票据纠纷案件 1 个，金额为 146 万元。

其中，涉及恒大集团有限公司商业承兑汇票案件共计 1 件，累计涉案金额 146 万元。已于报告期内撤诉。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事项

1) 2022 年 5 月 31 日，公司、河南嘉寓与河南卫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卫农商展字【2022】002 号《展期合同》，公司为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河南卫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贷款展期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 2022 年 5 月 31 日至 2026 年 5 月 25 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 1,000.00 万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担保金额为：1,000.00 万元。

2) 2022 年 5 月 27 日，公司、河南嘉寓与河南卫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卫农商展字【2022】001 号《展期合同》，公司为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河南卫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贷款展期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 2022 年 5 月 27 日至 2026 年 5 月 22 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 4,000.00 万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担保金额为：3,900.00 万元。

3) 2021 年 12 月 1 日，公司与平顶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21004014120100005201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平顶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分行签订的编号为 21004014120100005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担保期限自 2021 年 12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 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 1,300.00 万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担保金额为：790.00 万元。

4) 2017 年 11 月 13 日，公司与深圳国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 GTGYL2017NOV-004-保字第 1 号的《保证合同》，为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深圳国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编号为 GTGYL2017NOV-004《国投供应链服务协议》合作提供担保，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 10,000.00 万元，深圳国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将剩余债权 4,000.00 万元转让给新余和林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截至报告期末，该笔担保剩余债权 825.45 万元。2022 年 4 月 11 日，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新余和林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调解协议书》，协议金额 1,860.45 万元，公司为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该笔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 2022 年 4 月 8 日至 2023 年 4 月 8 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 1,860.45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担保余额

为：246.18 万元。

5) 2021 年 3 月 25 日，公司与四川什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 A7N720210001028 《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四川什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的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 2021 年 3 月 25 日至 2027 年 7 月 25 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 4,000.00 万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担保金额为：2,750.00 万元。

6) 2024 年 3 月 6 日，公司与四川什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 2175012021000008-1 《保证合同》，为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四川什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的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 2024 年 3 月 6 日至 2027 年 9 月 28 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 263 万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担保金额为：263 万元。

7) 2022 年 4 月 14 日，公司与什邡市恒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 2021 年保字第 001 号《保证合同》，为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什邡市恒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订的 SCJY-2022-01 《商贸代理总协议》的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 2022 年 4 月 14 日至 2026 年 4 月 13 日，担保的本金数额为 1,000.00 万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担保金额为：946.40 万元。

8) 2023 年 9 月 12 日，公司与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CKFIL202309HZ0001-ZY03 的《股权质押合同》，用子公司嘉寓光能（阜新）有限公司的股权向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质押担保，融资方式为融资租赁，融资方为徐州嘉寓光能科技有限公司、嘉寓光能科技(阜新)有限公司、嘉寓未来能源科技(武威)有限公司、辽宁嘉寓建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担保期限自 2023 年 9 月 12 日至 2025 年 9 月 12 日，担保的本金数额为 18,000.00 万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担保金额为：14,120.00 万元。

9) 2021 年 12 月 17 日，公司与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2021 年乐商银成分保字第 200-1 号《保证担保合同》，为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的编号为 2021 年乐商银成分公借字第 200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 2021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7 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 2,000.00 万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担保金额为 1,450.00 万元。

10) 2022 年 5 月 20 日，公司与深圳南山宝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宝银（2022）年【综合业务三部】公高保字第 0425002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广东嘉

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深圳南山宝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的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 2022 年 5 月 20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0 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 500.00 万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担保金额为: 0 万元。

11) 2020 年 9 月 24 日-2020 年 12 月 14 日间,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支付给西藏隆源安防科技有限公司一批电子商业承兑汇票,票面金额 1,594.94 万元,公司作为保证人为该批票据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 2021 年 9 月 17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0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担保金额为 0 万元。

12) 2022 年 3 月 30 日,公司与邢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县支行签订了编号为银保字第 885982022032950868-2 号的《保证合同》,为嘉寓门窗幕墙河北有限公司与邢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县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8859820180507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 2022 年 3 月 30 日至 2028 年 3 月 30 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 7,000.00 万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担保金额为: 6,550.00 万元。

13) 2022 年 7 月 28 日,公司与邢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县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885982022072855703-1 的《保证合同》,为嘉寓门窗幕墙河北有限公司与邢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县支行合作的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 2022 年 7 月 28 日至 2026 年 7 月 29 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 10,000.00 万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担保金额为: 1,850.00 万元。

14) 2021 年 9 月 25 日,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阜新市分行营业部签订了编号为 21099901-2021 年阜营(保)字 0014 号的《保证合同》,为嘉寓光能科技(阜新)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阜新市分行营业部签订的编号为 21099901-2021 年(阜营)字 0015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 2021 年 9 月 25 日至 2025 年 9 月 23 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 40,000.00 万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担保金额为: 0 万元。

15) 2021 年 7 月 13 日,公司与上海国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 SHGH-2021-HZ-004-BZ01 号的《保证合同》,为徐州光能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国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编号为 SHGH-2021-HZ-004 号《融资租赁合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 2021 年 7 月 13 日至 2025 年 7 月 13 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 1,174.97 万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担保金额为: 0 万元。

16) 2022 年 12 月 26 日,公司与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古浪支行签订了编号为甘银总

融（2022）0398号BZ001的《保证合同》，为嘉寓未来能源科技（武威）有限公司与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古浪支行合作的业务提供担保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22年12月26日至2026年12月26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35,000.00万元，2024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12,460.00万元。

（2）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说明

1）公司于2023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2024年度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对其提供融资担保进行规划，同意为其提供续期融资担保10,000.00万元，并经2023年12月27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上一担保到期之日起12个月。

2）公司于2023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2024年度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对其提供融资担保进行规划，同意为其提供续期融资担保5,000.00万元，并经2023年12月27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上一担保到期之日起12个月。

3）公司于2023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2024年度嘉寓门窗幕墙安徽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对其提供融资担保进行规划，同意为其提供续期融资担保5,000.00万元，并经2023年12月27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上一担保到期之日起12个月。

4）公司于2023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2024年度徐州嘉寓光能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对其提供融资担保进行规划，同意为其提供续期融资担保20,000.00万元，并经2023年12月27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上一担保到期之日起12个月。

5）公司于2023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2024年度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对其提供融资担保进行规划，同意为其提供续期融资担保10,000.00万

元，并经 2023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上一担保到期之日起 12 个月。

6)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4 年度嘉寓门窗幕墙河北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对其提供融资担保进行规划，同意为其提供续期融资担保 10,000.00 万元，并经 2023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上一担保到期之日起 12 个月。

7)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4 年度嘉寓光能科技（阜新）有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对其提供融资担保进行规划，同意为其提供担保额度人民币 20,000 万元。并经 2023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上一担保到期之日起 12 个月。

8)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4 年度嘉寓未来能源科技（武威）有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对其提供融资担保进行规划，同意为其提供担保额度人民币 45,000 万元。并经 2023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上一担保到期之日起 12 个月。

9)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4 年度辽宁嘉寓建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对其提供融资担保进行规划，同意为其提供担保额度人民币 20,000 万元。并经 2023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上一担保到期之日起 12 个月。

10)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4 年度武威嘉寓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对其提供融资担保进行规划，同意为其提供提供融资担保 20,000.00 万元，并经 2023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11)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子

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4 年度嘉寓未来能源科技（阜新）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对其提供融资担保进行规划，同意为其提供融资担保 10,000.00 万元，并经 2023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3）公司及子公司为非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事项

无。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要非调整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第六届第十四次董事会决议，鉴于公司 2024 年度业绩亏损，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公司拟定 2024 年度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方案预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销售退回

无。

（四）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二）年金计划

无。

（三）分部信息

本公司主要业务涉及新能源行业及建筑装饰行业。公司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

（四）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2024 年 4 月 29 日，本公司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嘉寓股份”变更为“*ST 嘉寓”，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3.1 条规定，上市公司因

触及第 10.3.1 条第一款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实际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情形相应年度次一年度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2. 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2024 年度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为-19.62 亿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其股票实施退市的情形。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2.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均低于 1 元，已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第 10.2.1 条规定的终止上市情形。公司股票可能被深圳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交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暨停牌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3）。

3.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被法院受理破产清算申请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6），公司控股股东嘉寓集团收到《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5）京 01 破申 380 号]，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舞钢市诚硕商贸有限公司对嘉寓集团的破产清算申请。

2025 年 4 月 3 日，鉴于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对嘉寓集团的破产清算申请，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原定于 2025 年 4 月 3 日 10 时对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开拍卖活动被依法撤回。截至 2025 年 4 月 3 日，嘉寓集团持有公司 272,405,331 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38.01%。其中累计被司法冻结股份 257,936,757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为 94.69%；累计被司法标记股份 356,03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为 0.13%；累计质押股份 272,405,331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为 100%。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司法拍卖被撤回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7）。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账龄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74,388,742.87	160,657,397.12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2 年	138,334,773.68	73,404,301.46
2-3 年	66,335,572.65	115,139,162.74
3-4 年	109,349,473.25	75,441,150.24
4-5 年	64,215,847.57	298,018,727.87
5 年以上	550,822,467.83	276,994,009.67
账面余额合计	1,003,446,877.85	999,654,749.10
减：坏账准备	768,054,566.33	631,378,095.26
账面价值合计	235,392,311.52	368,276,653.84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53,813,991.62	75.12	614,043,784.70	81.46	139,770,206.9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9,632,886.23	24.88	154,010,781.63	61.69	95,622,104.60
其中：账龄组合	249,632,886.23	24.88	154,010,781.63	61.69	95,622,104.60
合 计	1,003,446,877.85	100.00	768,054,566.33	76.54	235,392,311.52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67,674,112.37	56.79	356,273,726.02	62.76	211,400,386.3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1,980,636.73	43.21	275,104,369.24	63.68	156,876,267.49
其中：账龄组合	431,980,636.73	43.21	275,104,369.24	63.68	156,876,267.49
合 计	999,654,749.10	100.00	631,378,095.26	63.16	368,276,653.84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249,632,886.23	154,010,781.63	61.69
小 计	249,632,886.23	154,010,781.63	61.69

3)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0,605,882.75	1,989,688.26	4.90
1-2 年	41,517,077.00	3,919,212.07	9.44
2-3 年	18,388,320.86	4,687,182.99	25.49
3-4 年	11,012,546.50	7,934,539.75	72.05
4-5 年	18,885,779.91	16,256,879.35	86.08
5 年以上	119,223,279.21	119,223,279.21	100.00
小 计	249,632,886.23	154,010,781.63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56,273,726.02	264,067,754.20		6,297,695.52			614,043,784.7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5,104,369.24	20,872,905.28		141,966,492.89			154,010,781.63
合 计	631,378,095.26	284,940,659.48		148,264,188.41			768,054,566.33

(4)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金额前 5 名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合计数为 183,796,335.77 元，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4.07%，相应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67,959,943.60 元。

2.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5,166,351.60	682,392,327.66
合 计	305,166,351.60	682,392,327.66

(2) 应收利息

无。

(3) 应收股利

无。

(4) 其他应收款

1) 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往来款	652,316,830.16	689,878,860.96
押金、保证金	10,098,764.00	9,628,968.00
其他	7,538,941.00	7,538,941.00
账面余额小计	669,954,535.16	707,046,769.96
减：坏账准备	364,788,183.56	24,654,442.30
账面价值合计	305,166,351.60	682,392,327.66

2) 账龄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48,790,765.58	77,086,354.76
1-2 年	66,093,777.35	136,356,340.71
2-3 年	113,698,517.98	133,406,411.89
3-4 年	109,427,275.82	147,019,504.53
4-5 年	140,540,046.10	73,625,683.70
5 年以上	191,404,152.33	139,552,474.37
账面余额小计	669,954,535.16	707,046,769.96
减：坏账准备	364,788,183.56	24,654,442.30
账面价值合计	305,166,351.60	682,392,327.6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①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49,263,061.85	52.13	349,263,061.8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0,691,473.31	47.87	15,525,121.71	4.84	305,166,351.60
其中：账龄组合	22,295,260.14	3.33	15,525,121.71	69.63	6,770,138.43
其他组合	298,396,213.17	44.54			298,396,213.17
合 计	669,954,535.16	100.00	364,788,183.56	54.45	305,166,351.60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538,941.00	1.07	7,538,941.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9,507,828.96	98.93	17,115,501.30	2.45	682,392,327.66
其中：账龄组合	27,328,493.60	3.87	17,115,501.30	62.63	10,212,992.30
其他组合	672,179,335.36	95.07			672,179,335.36
合 计	707,046,769.96	100.00	24,654,442.30	3.49	682,392,327.66

②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其中：1 年以内	2,872,685.84	141,910.68	4.94
1-2 年	1,571,832.03	188,305.48	11.98
2-3 年	2,627,265.42	798,425.96	30.39
3-4 年	426,000.00	284,866.20	66.87
4-5 年	4,453,658.85	3,767,795.39	84.60
5 年以上	10,343,818.00	10,343,818.00	100.00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小 计	22,295,260.14	15,525,121.71	

4)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① 明细情况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已发生 信用减值)	
期初数	3,829,105.23	794,585.41	20,030,751.66	24,654,442.30
期初数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295,209.65	210,677.42	371,581,917.83	374,087,804.90
本期收回或转回	3,184,367.61			3,184,367.61
本期核销			30,769,696.03	30,769,696.03
其他变动				
期末数	2,939,947.27	1,005,262.83	360,842,973.46	364,788,183.56

② 本期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374,087,804.90 元，本期收回 3,184,367.61 元，本期核销 30,769,696.03 元。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单位 1	往来款	156,298,303.85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3-4 年、4-5 年、5 年及以上	23.33	156,298,303.85
单位 2	往来款	144,703,037.29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3-4 年、4-5 年、5 年及以上	21.6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单位 3	往来款	94,705,219.84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14.14	94,705,219.84
单位 4	往来款	50,090,703.56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3-4 年	7.48	50,090,703.56
单位 5	往来款	40,629,893.60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3-4 年、4-5 年	6.06	40,629,893.60
合计		486,427,158.14		72.61	341,724,120.85

3.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69,890,634.02	358,000,000.00	611,890,634.02	1,001,241,445.89		1,001,241,445.89
对联营、合营 企业投资						
合 计	969,890,634.02	358,000,000.00	611,890,634.02	1,001,241,445.89		1,001,241,445.89

(2) 对二级子公司投资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账面 余额	减 值 准 备	追 加 投 资	减 少 投 资	计 提 减 值 准 备	其 他	账面 余额	减 值 准 备
嘉寓门窗幕墙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9,800.00				9,800.00		9,800.00	9,800.00
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嘉寓门窗幕墙(临邑)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嘉寓门窗幕墙湖北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山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080.00					1,080.00	
海南嘉寓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徐州嘉寓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嘉寓门窗幕墙安徽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8,000.00					8,000.00	
辽宁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26,000.00			26,000.00		26,000.00	26,000.00
江西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嘉寓股份(新加坡)有限公司	306.112057					306.112057	
重庆嘉寓门窗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6,025.324793					6,025.324793	
嘉寓门窗幕墙宁夏有限公司	23.00					23.00	
江苏嘉寓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010.00					1,010.00	
嘉寓门窗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350.00					1,350.00	
嘉寓门窗幕墙河北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嘉寓光能科技(阜新)有限公司	9,000.00					9,000.00	
北京嘉寓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威县亿弘盈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750.00					750.00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有限责任公司	54.00					54.00	
北京卓垣久科技有限公司	324.397425					324.397425	
北京光耀嘉科技有限公司	516.229127					516.229127	

北京南建典科技有限公司	1,135.081187		1,135.081187			
北京森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50.00				750.00	
合计	100,124.144589		3,135.0812	35,800.00	96,989.063402	35,800.00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无。

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12,296,062.11	20,608,432.97	6,241,737.34	266,652,235.44
其他业务收入	8,501,545.01	6,080,547.62	7,982.30	703,247.49
合计	-3,794,517.10	26,688,980.59	6,249,719.64	267,355,482.93

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855,611.87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计	-13,855,611.87	

十三、其他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	金额	说明
----	----	----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961,299,803.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360,086.7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547.6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2,649,760.9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1,739,012,677.18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174,682.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738,837,995.09

说明：（1）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按税前金额列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2）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的规定执行。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0	-0.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2	-2.92

说明：本年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及加权平均净资产均为负数，故未计算加权平均资产收益率。

嘉寓控股股份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八日

第 16 页至第 130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_____	签名：_____	签名：_____
日期：_____	日期：_____	日期：_____